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105 學年度第1 學期第2次定期評量範圍暨日程表

年級		7年級		8年級		9 年級	
節	日期時間	11/29(二)	11/30(三)	11/29(二)	11/30(三)	11/29(二)	11/30(三)
1	08:30 09:15	08:30~09:15 ※英語 U3~U5 Review2 (p39~p82)	08:30~09:30 數學 1-5~2-3 考試時間 60 分鐘	08:30~09:15 淡英語 U4~U6 Review2 雜誌p30~p32 p42~p43 單字	08:30~09:30 數學 2-2~3-2 考試時間 60 分鐘	08:30~09:15 ※英語 U3~U6 Review1+2	08:30~09:30 數學 第2章全 考試時間60分鐘
2	09:25 10:10	下課休息 10 分鐘 09:25~10:10 ※生物 3-2~4-3 (不考魚實驗)	下課休息 15 分鐘 09:45~10:35 寫作測驗	下課休息 10 分鐘 09:25~10:10 ※理化 Ch3~Ch4	下課休息 15 分鐘 09:45~10:35 寫作測驗	下課休息 10 分鐘 09:25~10:10 ※理化 Ch2-2~Ch3-3	下課休息 15 分鐘 09:45~10:35 寫作測驗
3	10:25 11:10	下課休息 10 分鐘 10:20~11:05 自習	考試時間 50 分鐘	下課休息 10 分鐘 10:20~11:05 自習	考試時間 50 分鐘	下課休息 10 分鐘 10:20~11:05 ※地科 Ch5(30%)~ Ch6(70%) p154~p207	考試時間 50 分鐘
4	11:20 12:05	下課休息10分鐘 11:15~12:05 ※國文 5~8課 語文常識(二) 成語 p45~p69 詩 6 首 字音字形100題 論語 p9~p14 考試時間50分鐘	10:55~12:05 ※社會 >歷:第3-4章 >地:第2~3章 >公:L4~L6 考試時間70分鐘	下課休息 10 分鐘 11:15~12:05 ※國文 5~8 課 語文常識(二) 成語 p195~p219 詩 6 首 愛蓮說課文 字辨(八) 論語 5 則 考試時間 50 分鐘	10:55~12:05 ※社會 >歷:第3-4章 >地:第3-4章 (p24~p43) >公:L5~L6 考試時間 70 分鐘	下課休息 10 分鐘 11:15~12:05 ※國文 5~8 課 成語 p345~p369 詞選六首 字辨(二) 考試時間 50 分鐘	10:55~12:05 ※社會 >歷:第3~4章 >地:亞洲 >公:L3~L4 考試時間70分鐘

注意:

- 1. 國文科考試時間為50分鐘,請同學務必注意!
- 2. 數學科考試時間為 60 分鐘,上、下課鈴聲採手搖鈴聲。
- 3. 寫作測驗考試時間為 50 分鐘,限用黑色原子筆,上、下課鈴聲採手搖鈴聲。
- 4. 社會科為合科測驗 (歷史、地理、公民),考試時間為 <u>70 分鐘</u>,上、下課鈴聲採手搖 鈴聲。
- 5. 有※記號的科目表示該科使用電腦卡(各年級國文科與英語科仍有手寫題),請同學務 必攜帶 2B 鉛筆及橡皮擦作答,並按照座號入座考試。
- 6. 請假欲補考同學於銷假後隔日立刻 (不可進教室)攜帶核准的假單至教學組申請安排 補考事宜。(限1週內完成補考,逾時成績將以0分計算)
- 7. 請同學遵守考場規則,違者將依校規處分! 背面尚有說明

考試注意事項

- 1. 將書包擺放到講臺前。
- 2. 將桌子翻轉抽屜口朝向黑板。
- 3. 桌子與桌子間距離拉大。
- 4. 請各班學藝股長將(1)考試時程(2)考試前20分鐘不得趴睡(3)應考人數、缺考人數等寫在黑板上。
- 5. 若考試科目需使用答案卡作答時,請學藝股長提醒班上同學<u>按座號依序就座</u>。另作答時 務必檢查答案卡上的科目名稱、座號及姓名,並用 2B 鉛筆作答。
- 6. 不可以互相借用文具。
- 7. 桌面淨空,除了桌墊外,考試期間不得有任何紙張置於桌面上。
- 8. 考試期間不得使用自己攜帶的空白計算紙作答。
- 9. 若考試科目需利用答案卡及手寫答案卷同時作答,請學藝股長在收卷時務必提醒監考老 師要收手寫答案卷。
- 10. 數學科非選擇題部分,請同學一律使用黑筆作答,並請作答於框框內,違規者不予計分。
- 11. 8、9 年級各班資優班的同學請將數學的試卷單獨繳交給監考老師。
- 12. 請遵守考場規則,若違反則以校規處理。

◆教務處祝各位同學考試順利◆

教學組 啟